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翁牛特旗全宁街道管理办公室的全宁街道预制菜生产线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整形输送机、刀切机、包子主机、排盘机、醒发主机、蒸箱、油炸机、行星炒锅、输送带、真空和面机、压面机、面条机、蒸煮线、面条冷却线、丸子机、成型槽、丸子冷却线、自动包装机、全智能伺服往复式包装机、给袋式包装机、高速尼龙三角袋包装机、立式封口机、立式封口机、巴氏杀菌机、双层电加热全自动杀菌锅、绞肉机、真空拌馅机、多功能气浴清洗机、离心脱水机、万能洗菜机、毛刷清洗去皮机、多功能切菜机、漂烫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悦步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人，营业收入为1026.8304万元，资产总额为1228.450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悦步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20日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CFZCWQS-X-H-250094 第(1)包 2025-06-20 16:58:0k
江苏悦步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5-06-20 16:58:0k